

长 治 市 上 党 区 人 民 检 察 院

2 0 2 2 年 度 部 门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依照法律规定由本院直接受理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提起公益诉讼工作；对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向本院的控告、申诉、举报和犯罪嫌疑人投案自首；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检察理论研究工作、检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检务督察工作、司法警察工作；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办理其他应由区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内设 5 个部，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编内实有在职人员共43人，退休人员21人，遗属1人。聘用制人员21人。

下设一个事业单位：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后勤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02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970.39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126.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90.05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29.6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7.04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090.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70.05
	30			61.00	
总计	31.00	1160.09	总计	62.00	116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47.06	1020.70					126.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7.40	901.04					126.36
20404	检察	1027.40	901.04					126.36
2040401	行政运行	612.97	549.13					63.8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62	281.76					55.86
2040450	事业运行	76.81	70.15					6.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5	9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5	90.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	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1	5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8	25.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1	29.6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2	3.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9	2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8	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0.05	809.44	280.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0.39	689.78	280.61			
20404	检察	970.39	689.78	280.61			
2040401	行政运行	612.97	612.9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80.61		280.61			
2040450	事业运行	76.81	76.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90.05	9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90.05	90.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7.96	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6.51	5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5.58	25.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1	29.6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2	3.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 事务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6.49	2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6.48	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0.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44.04	844.0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05	90.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60	29.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20.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63.69	963.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0.05	70.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033.74	总计	64	1033.74	103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963.70	738.94	224.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4.04	619.28	224.76
20404	检察	844.04	619.28	224.76
2040401	行政运行	549.13	549.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76		224.76
2040450	事业运行	70.15	7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5	9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5	90.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	7.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1	56.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8	25.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1	29.6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2	3.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12	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9	26.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5	16.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6	3.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8	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9.24	619.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49	107.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01.98	201.98	30201	办公费	51.93	19.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31.42	131.42	30202	印刷费	9.94	4.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73.59	73.5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12	6.12	30205	水费	1.52	1.52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51	56.51	30206	电费	7.27	7.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58	25.58	30207	邮电费	20.14	3.65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0	20.00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6.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30211	差旅费	8.74	5.15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92	61.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50	7.48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18	35.18	30214	租赁费	0.28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7	12.07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38	5.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7.96	7.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7	1.07	310	资本性支出	36.89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0.99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88	0.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7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6.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0	5.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12	3.12	30229	福利费	9.81	9.81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8	6.9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8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1	25.11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7	5.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631.31	631.31	公用经费合计										332.38	10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113.00
货物	2	113.00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07.62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8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160.09万元、支出总计1,160.09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5.51万元，增长25.47%，支出总计增加235.51万元，增长25.47%。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人员支出增加161.79万元和项目支出增加73.72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147.04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020.68万元，占比88.9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126.36万元，占比11.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090.0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809.43万元，占比74.26%；

项目支出280.61万元，占比25.74%；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33.74万元，支出总计1,033.74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09.16万元，增长11.8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09.16万元，增长11.81%。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35.44万元和项目支出增加73.7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963.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6.70万元，增长11.1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631.31万元，占比65.51%；日常公用经费107.62万元，占比11.17%。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63.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

公共安全支出(类)844.04万元，占比87.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0.05万元，占比9.34%；

卫生健康支出(类)29.60万元，占比3.07%。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20.69万元，支出决算96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2%。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844.04万元，支出决算84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事业运行。较2021年决算增加57.79万元，增长7.35%，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支出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90.05万元，支出决算9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31.66万元，增长54.22%，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9.61万元，支出决算29.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7.26万元，增长32.48%，主要原因是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8.9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31.31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19.2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07万元；

公用经费107.62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07.62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28万元，支出决算12.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增加3.58万元，增长41.1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3.58万元，增长41.1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28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8辆车，主要用于：市内、外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等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7.62万元，比2021年增加1.43万元，增长1.35%，主要原因办公费费用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3.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3.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省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137.84万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9.1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37.84万元、政

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37.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

组织对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等5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37.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整体完成情况较好。。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5个，涉及资金137.84万元：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严格执行项目预算依据和标准，明确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涉密项目除外。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2022年度省级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7个，涉及资金137.84万元：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严格执行项目预算依据和标准，明确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22年度报刊征订工作；二是投递满意度达到95%（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1）。

单位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年办公楼办案区物业保洁、绿化、维修工作；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1）。

单位直接聘用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执行数为75万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月及时发放聘用人员工资；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1）。

信息化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0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3.8万元，执行率为70.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合同完成了设备更新；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8%。（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1）

专项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8.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执行率为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合同基本完成了改造维修工作；二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没有完成年初预算的改造任务；二是落实项目时间晚，当年不能完全支付项目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项目预算要精细化；二是预算和实施要同步实施，做到预算和执行有效衔接（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1）。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147.05万元，执行数为1090.05万元，执行率为95.03%。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支出预算809.44万元，支出809.44万元，执行率100%；二是项目支出收入350.66万元，支出280.61万元，结转下年70.05万元，执行率为80.02%。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不够精准，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不够明确，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二是项目支出不能按期执行，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不够明确，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项目预算的调研和可行性研究，细化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二是细化项目的绩效考核目标，保证项目的实际执行目标，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单位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